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
重新论证并延期的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晖智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对春晖智控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审慎核查，核查具体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7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4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9.79元，共计募集资金33,286.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704.58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5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审〔2021〕60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累积投入金额 (未经审计)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6,439.26	6,439.26	310.20
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2,989.21	2,989.21	843.56
年产0.3万套燃气智控装置【注】	5,169.45	50.16	50.16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累积投入金额 (未经审计)
流体控制阀生产线技改项目	13,106.66	13,106.66	517.21
收购上海世昕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51%股份项目【注】	-	3,570.00	3,578.37
补充流动资金【注】	-	1,549.29	1,737.44
合计	27,704.58	27,704.58	7,036.94

【注】：经公司于2022年3月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和于2022年3月17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收购上海世昕软件股份有限公司51%股份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年产0.3万套燃气智控装置”项目变更为“收购上海世昕软件股份有限公司51%股份项目”，收购价款3,570万元，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一）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经过审慎评估，在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拟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调整前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 日期	调整后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 日期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2025年5月	2027年5月
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2025年5月	2027年5月

（二）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1、“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的投资项目内容分为总部研发中心规划总建筑面积2,000.00平方米，上海设计开发中心规划建筑面积1,000.00平方米，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专业实验室标准对实验场地进行装修和建设。

2、“信息管理系统升级建设项目”的投资项目内容涵盖ERP系统、OA办公协同平台、MES制造执行系统、CRM客户关系管理系统、PLM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WMS仓储管理系统、LIMS实验室管理系统、预算管理系统、BI商业智能系统的全面信息化管理系统，覆盖财务、采购、生产、销售、计划、仓储、物流、质量、产品研发等全流程。

上述募投项目整体推进较为缓慢，主要是公司所处行业下行、下游市场需求不及预期，导致公司收入及利润下滑，出于谨慎原则，控制了投资节奏，减缓了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使得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迟，无法在原计划时间内完成建设。基于公司自身发展战略等因素，为保障股东利益，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有效性，经充分考虑和审慎研究，现拟将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2027年5月。

同时，为加快“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度，公司已于2025年1月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原“总研发中心的建设地址为浙江上虞经济开发区春晖工业大道288号，上海设计开发中心建设地址为上海松江区”变更为“总研发中心的建设地址为浙江上虞经济开发区春晖工业大道288号，上海设计开发中心建设地址为上海嘉定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项目的延期未改变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四、对募投项目的重新论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超过最近一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完成期限且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未达到相关计划金额50%的，上市公司应当对该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重新进行论证，决定是否继续实施该项目。因此，公司对“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具体如下：

（一）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1）提升研发创新能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技术研发实力的高低是决定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关键要素，也是支撑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推动力。近年来，随着流体控制阀和控制系统行业的快速发展以及应用场景的不断深入，下游客户对于相关产品的设计、工艺、材料和配套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必须坚持技术创新，加强在材料、工艺、检测、应用技术等方面的技术积累，并时刻保持对行业技术基础性和前瞻性的研究与开发，才能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研发中心是支撑公司发展战略、创新产品和服务的承载主体，本项目实施后将构建高层次、高起点、高水平的研发平台，有利于公司提升技术研发实力，进一步构建公司产业生态，增强公司在行业中的核心竞争力。

（2）扩大技术储备，提升前沿技术成果转化能力

公司产品涉及材料工程、机械设计与制造、流体力学、控制科学与工程、测量技术与仪表等多个交叉学科技术，近年来，下游应用领域的转型升级加速了流体控制阀产品和技术的更新迭代；另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专注部件、替代进口、国产高端”的经营理念，积极响应国家鼓励的“走出去”战略方向，继续巩固和拓展海外业务布局，产品远销美国、德国等国际市场，全球化竞争也对公司研发能力和技术储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在此背景下，公司必须紧跟全球控制阀行业技术变化趋势和需求变化趋势，进一步完善技术研发平台的建设，努力促进新材料、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及产业化应用，才能有效应对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提升产品国际竞争力。本项目通过对现有研发中心进行升级建设，公司可以对未来市场需求变化趋势进行准确把握，对核心技术进行预先攻关，扩大公司技术储备，同时加强相关产品和技术的渐进式改进，增强公司技术变现和成果转化能力，提升产品技术附加值。

（3）升级研发环境，引进高端技术人才，满足公司发展需要

高端技术人才是公司核心资产，是公司保持行业领先优势的重要因素，未来公司要保持快速增长的势头还将继续依赖高素质的技术人才团队。本次研发中心项目的升级建设能够帮助公司紧跟产业技术前沿、完善研发条件与环境，吸引并积累多背景、高素质的专业型人才，扩大研发团队规模，造就一批技术创新带头人，加强与国内高等科研院所的产学研合作，从而开拓公司对产业发展前瞻性的研究视野，提升公司的持续竞争力。

2、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1）顺应工业4.0和数字化转型浪潮，满足公司快速发展需求

随着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技术的快速发展以及“中国制造2025”、“互联网+”等政策的持续推动，制造业企业加快信息化建设、实现数字化转型已成为工业4.0大潮下提升综合竞争力的必然要求。近年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的产品数据、经营数据、业务数据与日俱增，尤其是在全球化经营战略下，公司境内外生产经营主体有所增加，面临的内外部环境较为复杂，这些因素对公司的管理模式、精益化管理能力、科学决策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的实施是公司实现整体规划和战略目标的重要一步，有助于公司实现数据化管理，优化生产流程，提高对市场变化的响应速度，以及通过数据分析支持决策，从而为公司未来实现可持续发展赋能。

（2）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满足精细化管理需求，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当前，企业数字化管理和智能化生产已经成为控制阀行业共识，越来越多的成熟企业正积极实施更敏捷、智能、安全和可控的数字化管理战略部署。近年来随着公司业务持续发展以及产品种类的多样化、供应商及销售渠道持续增多，公司现有的信息化系统可能无法满足未来业务快速发展的需求，未来公司业务规模的大幅扩张从战略层面对信息管理系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亟需进行信息化系统升级，不断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降低管理成本，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内在需求。

本项目将搭建覆盖财务、采购、生产、销售、计划、仓储、质量、产品研发、项目管理等全流程的信息化管理平台，通过各业务平台系统的整合实现协同，打通日常经营的各业务环节，实现公司各部门、各分支机构之间信息传递、交换、处理的无缝连接以及从业务端到管理端的全面整合，推动公司内部管控向数字化、高效化、精细化、可视化和集成化方向发展，建立科学可靠的决策体系，为公司的业务发展和高效管理赋能，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二）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1）公司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储备

近年来，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队伍建设，积极引进优秀的创新研发人员，坚持技术研发创新，持续强化科技管理，不断增强公司发展的内在驱动力和核心竞争力，公司目前建有春晖流体控制省级企业研究院、春晖流体控制省级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中

心，每年保持研发费用投入占营业收入4%以上，多项研究成果被列入国家火炬计划、国家级重点新产品，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有效专利211项和41项软件著作权，其中包括发明专利27项。同时，公司以全面响应客户需求为研发导向，打造了灵活完备的研发体系，研发团队组织架构明确，功能清晰，有助于提升公司研发与创新的效率，经过多年实践积累沉淀了一系列成功的研发经验与技术能力，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了组织、人员和技术的保障。

（2）公司建立了成熟高效的研发管理流程

公司目前已建立科学规范的研发流程，能够在产品设计阶段充分考虑材料、工艺等因素的影响，有效地提高研发成功率。公司凭借多年的研发管理经验，依照产品的创新性、功能性以及项目的风险、客户需求以及行业趋势变化制定不同的产品研发策略，以保证新品开发、产品的升级契合市场需求。公司高效完善的研发流程化管理，体现公司运营的规范性和稳健性，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有效支持。

（3）公司组建了经验丰富的技术团队

公司一贯重视技术研发团队建设，在多年专业化经营过程中，通过建立人才引进和培养制度、管理和激励机制，持续引进吸收优秀研发及技术人才，现已组建一支行业经验丰富、研发能力较强的技术人才团队。在人才战略上，公司坚信“人才资源是企业的第一资源”理念，不断创新人才培育和引进方式，建设一支与企业战略发展相适应、总量适当、层级结构合理、专业结构配套的人才队伍，将其打造成企业的中坚力量，确保企业战略目标的顺利实现。公司已制定与本项目建设进度配套的人员招聘及培训计划，并将随着项目开工建设分阶段逐步实施，能充分满足项目人才需求。

2、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1）信息技术日益成熟为公司数字化转型创造了良好条件

近年来，以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和云计算为代表的信息技术快速发展，颠覆性的技术变革提升了世界经济的运行效率，也为各产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创造了条件，企业的信息化建设在技术研发、项目实施、行业管理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经验，特别是在软件方面，各种类型的企业信息应用软件技术日益成熟，能够根据企业实际需求定制个性化模块。同时，一批信息咨询服务机构在不同区域、不同专业领域涌现出来，形成了深入、专业、针对性较强的信息技术服务平台，为企业提供全方位的信息

技术咨询服务。对于控制阀行业，信息技术与服务的逐渐成熟为企业的数字化转型带来了新的动力，也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良好的技术支持。

(2) 公司已积累了较为丰富的信息化建设经验

在过去多年经营过程中，公司管理层充分认识到信息化平台构建对公司整体运营所起到举足轻重的作用，积极推进企业信息化建设，公司信息化水平已有一定程度的进展。目前公司已逐步推进了ERP系统、MES系统和SRM系统的建设与实施，既有的信息化系统运营基础和建设开发经验，将在项目管理、网络运维、系统管理、规划与选型等各方面为本项目的继续实施提供良好的基础。

(3) 公司拥有充足的信息化专业人才

公司拥有继续实施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的人才储备，组建了精通信息技术、熟悉公司业务的技术团队，团队核心人员具有丰富的信息系统开发和维护经验，熟悉公司运作流程，了解公司现有信息系统的薄弱点，能够保障该项目的顺利实施。

(三) 项目的预计收益

上述募投项目建成后将在一定程度上拓展公司发展空间，有助于公司新产品、新工艺研究开发，有力促进公司新产品、新技术市场化，有利于公司开拓新业务，加速实现公司数字化、智能化、国际化的发展目标，增强公司中长期发展后劲，促进公司提升行业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同时获得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五、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2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认为：本次“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的可行性重新论证并延期是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涉及募集资金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项目实施的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且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事项。

(二)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24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的实际实施进展情况，我们分别对“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重新论证，经过审慎评估，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进行延期，将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调整前的2025年5月变更为2027年5月。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24日召开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重新论证并延期是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实施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事项。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志辉

季晨翔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年 月 日